



中标通知书

重庆乾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万州区排水设施新建提升项目（三条河流域外）—江北片区溢流直排口整治工程三标段于2024年2月26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大写）叁仟壹佰捌拾肆万柒仟叁佰元伍角叁分，¥ 31847300.53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 863989.27元）。

中标工程范围：施工图、招标文件及补答疑所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以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规模：三标段范围为观音岩龙都片区，位于片区内的长江三桥以南的区域，设计改造排水管网总长度 17.62km，排水管径 d200-d1600mm，管渠 BxH=300mm×300mm~1500mm×1500mm，山水引流新建管网 1.13km，缺陷修复改造 2.2km，其他还涉及到路面破除修复、行道树移植、路灯拆除及修复等工程。

中标工期：240日历天。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由胡万红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到我单位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3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万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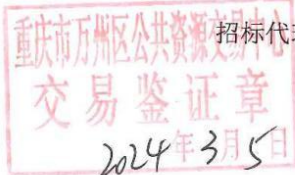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汪泉（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向阳

联系电话：18523250971 023-58529220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市鼎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签发日期：2024年3月4日





合同编号: JGS.085(2024)工施 016

万州区排水设施新改建提升项目（三条河流域外）—江北片区溢流
直排口整治工程三标段

施工合同

二〇二四年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重庆万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重庆乾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万州区排水设施新改建提升项目（三条河流域外）一江北片区溢流直排口整治工程三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万州区排水设施新改建提升项目（三条河流域外）一江北片区溢流直排口整治工程三标段。
2. 工程地点：万州区江北片区长江沿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万州发改审资环[2023]5号。
4. 资金来源：上级专项资金及多渠道筹集。
5. 工程内容：三标段范围为观音岩龙都片区，位于片区内的长江三桥以南的区域，设计改造排水管网总长度 17.62km，排水管径 d200-d1600mm，管渠 BxH=300mm×300mm~1500mm×1500mm，山水引流新建管网 1.13km，缺陷修复改造 2.2km，其他还涉及到路面破除修复、行道树移植、路灯拆除及修复等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招标文件及补答疑所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以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工期：24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中标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捌拾肆万柒仟叁佰元伍角叁分（¥31847300.53 元）；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捌拾肆万柒仟叁佰元伍角叁分（¥31847300.5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玖元玖角零分(¥863989.9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柒万捌仟柒佰贰拾伍元整(¥ 1178725.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500000 元)。

(5) 人工费(工资款)

该项目实行人工费(工资款)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发包人将应付工程款中的人工费(工资款),以不低于已完成合同价款的 25% (不低于 25%, 以设备采购为主的工程项目不受此限制), 农民工工资单独支付至承包人设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

姓名: 胡万红,

身份证号码: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渝 1502019202001395。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负责人:

姓名: 曹益先,

身份证号码: _____

证书名称及号码: 202309379794。

六、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投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除外);
- (7) 招标文件及修改文件;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书面形式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专用合同条款及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合同在 重庆万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 采用保函形式递交履约担保的，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
3.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9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重庆万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汪泉（签名或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1207906790E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01207906790E

地址：万州区沙龙路二段学院路1号

电话：023-58580090

开户银行：建行万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50001303600050006806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1572124463H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01572124463H

地址：重庆市万州区观音岩万顺路252号

电话：023-6763783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新城支行

账号：3100016409200011314

签约时间：2024 年 3 月 15 日



渝市政验收-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州区排水设施新改建提升项目(三条河流域外)——江北片区溢流直排口整治工程三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01202404070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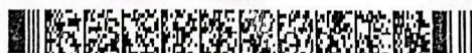
工程地址: 万州区北滨路

建设单位: 重庆市万州区城市建设中心
重庆万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渝市政验收-7(2)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万州区排水设施新建提升项目（三条河流域外）—江北片区溢流直排口整治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址		万州区北滨路	
基本情况	合同造价	3184.730053万元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规模	三标段范围为观音岩龙都片区，位于片区内的长江三桥以南的区域，设计改造排水管网总长度17.62km，排水管径d200-d1600mm，管渠B×H=300mm×300mm-1500mm×1500mm，山水引流新建管网1.13km，缺陷修复改造2.2km，其他还涉及到路面破除修复、行道树移植、路灯拆除及修复等工程。	
	基础型式	砂垫层基础或防滑基础	
	最大跨度	/	
	结构类型	市政	
设计使用年限			
抗震设防烈度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4月8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遗留事项	1、地基基础为砂垫层基础或防滑基础 2、有监测记录，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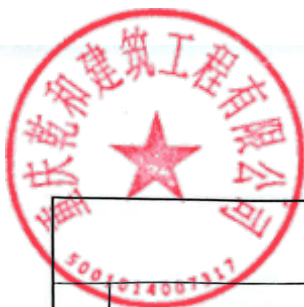


渝市政验收-7(3)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万州区城市建设中心			余海游	余海游
		重庆万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汪泉	冯云鹏
	勘察单位	重庆大有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	A150002804	戴长超	曹文华
	设计单位	重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	A250012599	周刚	苏定江
	监理单位	重庆财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监理 甲级	E250001535	廖俊杰	张孟国
	施工单位	重庆乾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总承包壹级	D150159761	张冰魁	胡万红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中心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万州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渝市政验收-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验收基本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验收情况	地基基础分部	
	主体结构分部	
	专业承包工程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渝市政验收-7(5)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改完毕，并通过档案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渝市政验收-7 (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 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24年12月27日
验收 程序	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 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 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 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 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工程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6、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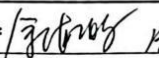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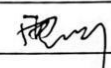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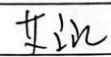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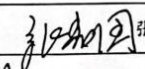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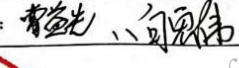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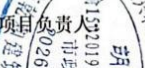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渝市政验收-7 (7)

验收组人员 (签字) (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冯云鹏
		成员 (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曹文华
		成员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苏定江
		成员 (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张孟国	
	成员 (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胡万红	
	成员 (签字): 	
参建单位签章 (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胡万红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苏定江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孟国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胡万红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孟国
	建设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江泉



扫描全能王 创建